

提早削長毛六成「垃圾修訂」 餘960項需耗30小時表決

曾Sir剪毛近千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財政預算案撥款關乎香港民生福祉,但反對派議員卻瘋狂提出1,917項「垃圾修訂」,大打拉布戰,社民連主席「長毛」梁國雄就佔去1,507項。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昨日在完成審議有關修訂案後裁決,長毛的修正案中有957項(約佔63%)屬「序列式修正案」,內容瑣碎無聊、沒有意義,故他拒絕批准對方在會上提出。不過,「長毛」和其他反對派議員餘下的修正案仍高達960項,單計表決時間超過30小時,議員辯論發言時間更加無從估計,「財政懸崖」的危機仍未解決。

立法會原訂本週三開始審議本年度財政預算案,但因反對派提出1,917項「垃圾修訂」,立法會主席需時裁決內容是否符合議事規則,故預算案全體委員會審議被迫押後至4月30日。

剔除無聊修訂 立會主席之責

曾鈺成昨日下午完成審議議員修訂後會見記者。他強調,自己身為主席,有責任審視每項修正案是否瑣屑無聊及無意義,而在1917項修訂中,他批出由13名議員提出共410項修正案,而餘下1,507項由長毛提出的修正案中,有909項涉序列式修訂,他認為內容瑣碎無聊、沒有意義,故拒絕批准。

他進一步解釋,長毛提出的900多項序列式修訂可分為116組,主要針對某總目提出不同數值的修訂,如基於某一原因而削減某部門開支1個月、2個月或3個月等不同數額的開支,或削減某局長的1個月、2個月一直到12個月的薪酬等。

曾鈺成續說,自己去年在決定是否批准議員提出序列式修訂時,主要考慮兩方面,一是每個序列是否有實質作用,所增減數額有無分別;二是同一系列的修訂的不同修正案是否有實質分別。

他指出,提出序列式修訂的議員,聲稱自己的目的是要讓議員有選擇機會,例如不同意削減某局長12個月薪酬的,可能會認同削減11個月,但在去年委員審議階段,自己留心議員發言及表決結果,注意到議員在討論多個序列式修訂時,無人提及過、解釋過序列中不同數額有甚麼實質分別,有關數據亦從未成為辯論中討論的議題。

同時,在表決有關修訂時,除個別情況有歧義,「可能有人按錯掣」外,同一序列式的個別修訂,贊成的議員繼續贊成,反對的議員繼續反對,投票結果並未體現修訂內不同數額的實質差異,令他相信同一序列並不能起著讓議員有合理的、真正的選擇,與議員履行基本法、議事規則審議法案的職責無關,而只會浪費議會審議時間。

法律規則授權 保障議事暢順

因此,曾鈺成根據基本法七十二條賦予立法會主席主持會議及決定議程的職責,確保立會的責任、權力確保正當有效進行,不容許妨礙議會作為立法機關有效地履行憲制職責的情況的出現,同時引用議事規則第五十七條第四款,決定不容許議員在大會上提出瑣屑無聊無意



曾鈺成(曾Sir)

梁國雄(長毛)



■新界社團聯會20多名代表昨日到立法會請願,譴責拉布惡行,促請立會主席主動「剪布」。

修訂案數目

- 全部修正案: 1,917項
- 獲准提出總數: 960項
- 13名不同議員提出共410項修訂(全部批准)
- 長毛提出1,507項
 - 166組共909項序列式(不批准提出)
 - 28條內容重複(不批准提出)
 - 20條資料錯誤(不批准提出)
 - 餘下550項修訂(批准提出)

資料來源:立法會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各界讚「未拉先剪」 裁決果斷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昨日以「序列式修正案」瑣碎無聊為由,在立會審議修訂案前提早剪布,但獲批的反對派修正案仍高達960項。各界人士批評反對派不斷濫用議事規則,並讚揚曾鈺成昨日的裁決果斷。但目前仍餘下上千條的拉布修訂,令人擔心無休止的辯論會拖垮預算案撥款,癱瘓香港經濟民生,故促請主席在審議修訂時適時果斷行使其權力「剪布」,及研究修改議事規則。

鄭耀棠:妄圖拖垮預算撥款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特區行政會議成員鄭耀棠昨日批評,長毛提出海量的無聊修訂,完全是為了拖垮預算案撥款,「如果他(長毛)提出的是實質建設性問題,2,000項都可以,但他的修訂就是無聊」。

葉劉:尚有近千修訂難樂觀

特區行政會議成員、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指出,早前法院就立法會議員「拉布」的行動,已經有一個清晰的裁決,表明議員並無拉布的權力,變相給予立法會主席在決定「剪布」時,更有法律理據及果斷。

她認為,曾鈺成是次「未辯論、先剪布」,已成功踏上了第一步,但還有近千條拉布修訂,較去年還多,情況實在不能樂觀。

陳勇:避免香港陷財政懸崖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新界社團聯會理事長陳

勇指出,高院早已表明立法會主席有權「剪布」,他支持主席盡早行使權力,避免香港身陷財政懸崖,「議員為求個人一時出鏡『拉布』,但押上全香港福祉,尤其對中基層市民影響最大,甚至令香港面臨停頓,做法非常不道德,全香港市民都會強烈譴責有關行為。我期望他(反對派)們放下屠刀、回頭是岸」。

王國興:不容浪費納稅人錢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王國興認為,主席過往在處理反對派拉布事情上手法較為寬鬆,縱容到他們今年竟膽大地提出近2千項修正案,他歡迎主席昨日能適當地運用權力,裁減大量無意義的修正案。

不過,他仍關注議會尚有近千項修正案有待討論,促請主席繼續嚴控議員的發言時限,不能容許反對派無限次重複論調,浪費納稅人及議會的時間及金錢。

劉健儀:動輒拉布濫用機制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劉健儀坦言,拉布毫無意義,不能接受:「其他國家及地區的議會也出現過拉布,但絕非隨便濫用,更不是動輒不滿意就拉布,根本是濫用機制。目的何在?就是想財政預算案不能通過,那最終誰得益?明顯為拉布而拉布。」

莊成鑫:盡早規管好立法會

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會長莊成鑫說,反對派拉布將拖延香港運作,是絕對要不得的,中出嚴正反對,並盼望今後不會再在議會出現,「這根本不能夠代表民意。此刻,最重要是立法會盡早做好規管,包括修改議事規則。多年來屢見不鮮,更越來越嚴重,(中出)會員好反感」。

曾鈺成「提早剪布」法律依據

基本法第七十二條

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主席行使下列職權:

- (一) 主持會議;
- (二) 決定議程,政府提出的議案須優先列入議程;
- (三) 決定開會時間;
- (四) 在休會期間可召開特別會議;
- (五) 應行政長官的要求召開緊急會議;
- (六) 立法會議事規則所規定的其他職權。

議事規則第五十七條第四款

以下規定適用於與法案有關的修正案:

- (a) 修正案必須與法案的主題及有關條文的主題有關。
- (b) 修正案不得與已獲通過的條文或全體委員會就法案前所作的決定不一致。
- (c) 修正案不得令建議修正的條文變得不能理解或不合語法。
- (d) 不可動議全體委員會主席認為瑣屑無聊或無意義的修正案。
- (e) 凡動議對具備兩個法定語文本的法案作出修正,除非該修正案明顯地只影響其中一個文本,否則每一個文本均須作出修正;但不可動議令兩個文本相互抵觸或意義差歧的修正案。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林鄭:公僕不可辱 譴責長毛掙財爺



林鄭月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社民連主席「長毛」梁國雄日前在立法會會議二讀辯論《2014年撥款條例草案》時,衝向財政司司長曾俊華跟前大撒錢。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昨日發表聲明,對長毛所作所為表示極度遺憾。她強調,出席會議的公職人員,享有與立法會議員同樣受保護和尊重的權利。不論在任何情況下,出席立法會會議的公職人員均不應受到議員威嚇或侮辱。

公職人員權利須予尊重

提出逾千條立法修訂阻礙預算案通過的梁國雄,本週三在立法會二讀財政預算案相關的撥款條例時,衝到曾俊華跟前大撒錢及「陰司紙」,擾亂會議程序,立法會主席曾鈺成即時將長毛趕離會議廳。林鄭月娥昨日在聲明中表示,政府對財政司司長

被投擲物件事件極度遺憾。在會議廳內的保安人員能採取任何有效行動制止梁國雄之前,財政司司長已被物件擊中。

她強調,出席立法會會議的公職人員,享有與立法會議員同樣受保護和尊重的權利。不論在任何情況下,出席立法會會議的公職人員均不應受到議員威嚇或侮辱。

收緊立會保安議事規則

為此,林鄭月娥昨日去信立法會主席指出,儘管政府近年已多次表達類似的關注,但此類事件卻再次發生,並干擾莊嚴的辯論進行,會議廳內的保安安排有不足之處,現在或許是合適的時候,檢討及收緊反映立法會《議事規則》,以防止日後再發生類似的行為,「我們強烈認為,這些不檢行為必須有效地予以阻止」。

同時,她昨晨也緊急約見了立法會內務委員會主席梁君彥議員,表達政府對事件的嚴重關注,及強烈要求立法會採取適當的跟進措施。

曾鈺成:檢視改善空間

曾鈺成昨日在回應時表示,理解政府對此有強烈反應,他也留意到當時梁國雄和曾俊華的距離

很近,可能會構成危險,他會再檢視開會期間的保安。

不過,曾鈺成稱,要防止議員在會議期間的不檢行為,一般要由議會決定,而非由主席提出個別制裁,有關事件會交由議事規則委員會會跟進。行政管理委員會也會檢視議會保安是否有改善的空間。

立會議事規則委員會主席譚耀宗坦言,目前對議員鬧事的懲罰太輕,只能在事件發生後將犯規議員驅離離場,沒有阻嚇性。他認為應考慮外國的做法加強罰則,如暫停相關議員數次會議及停發津貼等,並希望其他議員可以支持加重罰則,防止事件重演。

不過,委員會成員之一、工黨主席李卓人及公民黨黨魁梁家傑,卻聲稱現有機制「有效」,政府不應干預議會工作。「人民力量」議員陳偉業就聲言,議員的抗議行為對官員的「影響輕微」,只是短時間騷擾,對議程影響不大,政府是在「小題大做」。

在反對派縱容包庇下,梁國雄聲言不滿林鄭月娥的說法,更聲言政府未有妥善監察高鐵工程延誤及超支,亦無推行全民退休保障,林鄭月娥亦應向公眾道歉。被問及日後會否再有類似所為,他聲言「要視乎官員表現」。

棠哥斥撒「陰司紙」惡毒



鄭耀棠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社民連主席「長毛」梁國雄日前在立法會向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大撒錢及「陰司紙」,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昨日發表聲明譴責。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特區行政會議成員鄭耀棠昨日批評,梁國雄撒錢詛咒他人,行為極為惡毒,並支持修改議事規則。

馬達國:從嚴修改議事規則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立法會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議員馬達國也直言:「我從事文化工作,立法會也有其議會文化,在別人發言插聲高叫,在議事堂亂掛標語,全部都是不對的行為。梁國雄破壞立法會秩序,鼓吹劣質文化教壞細路的行為,絕對要嚴正譴責。其實,立法會早應該制止,過去就是過於縱容,我贊成修改議事規則。」